

(一) 制定实施《厉行节约严格经费管理的规定》。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大依法治军、从严治军力度,发扬艰苦奋斗光荣传统、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指示精神,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总装备部制定颁发《厉行节约严格经费管理的规定》,明确了按战斗力标准花钱办事、严格经费分配与审批、控制非急需基建投资、规范集中采购集中支付、从严管控会议集训和公务接待开支等17条具体规定要求。总后勤部制定修订了会议差旅、公务接待、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行政消耗性费用限额、医院会计核算等规章制度。各大单位细化落实措施,各级机关部队逐条对照检查,扎实纠治问题。通过上下一体执行,重点领域财经秩序得到进一步规范。

(二) 深入研究军队住房制度改革。为推进军队住房制度改革,会同总后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赴沈阳、兰州、广州和成都战区实地调研,听取军队有关单位和部门的情况介绍。在反复论证的基础上,研究提出了“人员划线、地区分类、提补启贷、逐步过渡”的改革思路。通过调研,明确了军队住房制度改革的构想:以住房分配货币化、供应社会化为目标,立足国情军情,充分考虑军人职业特殊性,依靠国家政策支持,建立多元化住房供应体系,完善差别化住房补贴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构建常态化军地协调机制,新人政策一步到位,老人老办法逐步过渡,力争用15至20年左右时间,最终与国家政策同步接轨。

(三) 修订《中央财政补助地方民兵预备役人员军事训练经费管理办法》。为规范和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会同总参谋部对中央财政补助地方民兵预备役人员军事训练经费管理进行了专题研究。按照“实事求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优化支出”的原则,采取座谈讨论、专题调研等多种形式开展修订工作。通过深入调研,对经费开支范围、申请和审批、使用和监督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掌握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修订过程中多次征求部分省财政厅和省军区的意见。

#### 四、强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 努力提高国防经费使用效益。精心做好年度国防费的测算工作,充分了解各方面的经费需求,认真分析上年国防费的执行情况,做到统筹兼顾、有保有压,切实安排好国防建设各项支出。积极参与一些影响深远和经费开支较大的重要项目,综合考虑军队长远发展的需要和国家财力的可能,做到有所为有所不为。坚持一手抓供应保障、一手抓管理增效,深入部队调研,对部分建设进度滞后的战备项目,主动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提出改进经费保障的对策措施。扎实做好重大战备工程概算和竣工决算审核工作,采取现场审核、集中会审等方式,核减大量不合理开支。

(二) 有效加强财务基础建设。按照保障手段向信息化迈进的部署要求,坚持管理制度与信息技术相融合,扎实搞好以联网应用为重点的“军财二期工程”建设,研究拟制《军队财务信息化建设发展总体框架及实施路线图》,改进完善军队预算管理系统,部署应用预算审核专家评审系统、战场建设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加快财务监管方式由“人控”向“技控”拓展。围绕做好新形势下军队财务工作,在全军财务系

统大力倡导“红管家”、“铁算盘”精神,弘扬坚持原则、服务官兵、廉洁自律、开拓进取的优良作风。

(三) 加强经常性财务管理工作。强化部门预算管理,指导各预算部门编制年度预决算,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全面完整、程序规范,同时强化预算约束,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做好预算执行工作,及时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和重大预算调整事项等有关情况,认真查找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督促各预算部门采取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不好的部门,认真分析原因,提出解决对策,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和效率,研究建立预算安排与预算执行进度、上年结余资金挂钩的工作机制。

(四) 完善财经管控长效机制。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格经费管理的规定》,通过组织部门座谈、完善运行机制、改进服务手段,形成大事大抓、上下联动的态势,各级花钱办事风气向上向好,非急需基建投资管控更加严格,公务消费铺张浪费得到有效遏制。修订《总部机关物资、工程、服务集中采购目录》,将集中采购范围扩大到47类、753个品名。将军队单位银行账户全部收拢到工、农、中、建、交5家一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建立军银双向监管、联合检查机制。实行公务卡强制结算量化考核和现金“双限额”管理,现金使用量同比下降53%。有效运用军队单位银行账户和资金监管系统,建立监管日志和周报告制度,监管范围由现金提取向资金流向拓展,强化了资金安全管控。

(财政部国防司供稿,黄凤祥、罗庆朗执笔)

## 行政政法财政财务

2013年,各级财政部门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不断深化行政政法财务和资产管理改革,规范和加强支出管理,有力保障了行政政法部门履行职能的需要。

### 一、推进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建设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建设的重要批示精神,2013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制定了推进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建设工作方案,明确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建设的目标和任务,其中财政部牵头承担中央和国家机关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外宾接待经费、国有金融企业负责人职务消费、短期出国培训费用和健全“三公”经费(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公开制度等8项制度的修订或制定工作,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其他10多项制度建设工作。

财政部党组高度重视,本着立足当前、着眼长远、顶层设计、整体推进、统筹协调、督促落实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做到厉行节约与推动发展并行、制度清理与制度制定同步、完善制度与深化改革并重,重点解决原制度滞后、重复交叉、标准不一、刚性不够、操作性不强等问题,切实增强制度的针对性、规范性、科学性。在深入调研和广泛征求

意见的基础上,修订了《中央和国家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中央和国家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和《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制定了《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三公”经费公开办法,细化公开内容,强化公务支出的计划管理,严格预算控制,适当提高各项公务支出的开支标准并细化开支项目,严格财务报销管理,强化监督问责,推动了公务支出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同时,财政部还积极参与了《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进一步规范省部级以下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的意见》、《关于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的通知》、《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和《关于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制度的建设工作。

## 二、做好重点工作经费保障

2013年,各级财政部门按照保障重点、兼顾一般,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原则,科学安排预算,对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生的必须安排的支出,本着特事特办、从严审核的原则,较好地保证了分管部门履行职能的需要。全国行政政法支出共计20504.07亿元,比上年增加1604.19亿元,增长8.4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755.13亿元,增长8.30%;外交支出355.76亿元,增长6.57%;公共安全支出(不含武装警察支出)6393.18亿元,增长8.99%。

(一)加大对民主党派中央和全国工商联等部门经费保障力度。一是根据中央领导同志批示,加大了对各民主党派中央和全国工商联参政议政、组织培训、社会扶贫等活动的经费保障。二是落实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关于增加宗教工作经费的重要批示,对宗教院校管理现状和宗教经费需求情况实地考察和专题研究,解决宗教工作经费保障方面存在的困难。

(二)做好人才工作经费保障工作。一是深化对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个人收入、税收、科研资金支配权限等工作生活条件政策改革,为引进人才创新创业提供良好的财税政策环境。二是根据“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简称千人计划)工作进展情况,安排第九批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专项补助资金,支持海外高层次人才回国(来华)工作。三是安排在岗大学生“村官”补助资金、西部计划专项经费、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专项补助经费,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

(三)做好维稳处突经费保障工作。一是调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结构,重点向新疆、西藏及青海、云南、四川、甘肃藏区政法部门倾斜,改善装备条件和工作环境,增强维稳处突能力。二是按照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健全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要求,财政部会同中央政法委,对刑事被害人救助制度、涉法涉诉救助制度进行整合,印发了《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完善了国家司法救助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三是支持信访部门开展工作,中央财政安排专项经费用于解决新增特殊疑难信访案件,促进社会和谐与稳定。

(四)支持海关缉私、口岸核心能力达标建设、商标注册审查和“营改增”试点工作开展。一是安排海关总署集装箱检查设备购建、缉私艇建造经费,增加安排金关工程二期经费和缉私警察业务费,支持海关加强监管,提高打击走私能力。二是安排国家质检总局口岸核心能力达标建设专项经费,兑现世界卫生组织的承诺,有效预防、控制和应对重大突发卫生事件在国际间传播。三是加大商标战略支持,安排国家工商总局商标业务费、商标自动化系统升级改造前期经费,有力支持了国家知识产权保护战略的贯彻落实。四是按照国务院扩大“营改增”试点范围的有关要求,2013年继续扩大试点地区和部分行业在全国范围试点,财政部专项安排国税系统“营改增”试点工作经费、小型机购置专项经费,确保“营改增”试点改革工作按时有序进行。

(五)支持外交和援外工作开展。一是做好2014年亚太经合组织峰会、亚信峰会经费保障工作,落实中非合作论坛第5届部长级会议、东亚领导人系列会议相关举措。二是做好我国赴利比亚、赴苏丹达尔富尔维和轮换部队经费保障工作。三是向有关国家和地区组织提供援款、优惠贷款,继续向周边和非洲国家倾斜并加大对最不发达国家和重债穷国的无偿援助。四是积极做好“中俄旅游年”经费保障工作,进一步提高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效益。

## 三、加强科学化规范化管理

(一)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贯彻落实“约法三章”,严格政府性楼堂馆所建设预算管理,完善通过预算控制用人规模的办法,加强“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管理。2013年预算编制中,继续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加强“三公”经费预算执行管理,部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不得超过年初预算规模,预算执行中原则上不追加“三公”经费预算。

(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一是会同国家税务总局加快推进国税系统全面开展实有资金监控的工作,印发了《国税系统实有资金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对监控岗位职责、监控方法、流程、内容、疑点信息管理等进行了规范。为彻底解决国家税务总局在基本投资管理中审批权限问题,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文件要求,会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对中央垂直管理系统基本建设投资的审批权限问题进行了研究。二是根据《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绩效考核办法》,对各省上报的2011年政法经费保障工作进行绩效考核,强化了政法经费使用的激励约束机制,规范了经费支出行为。三是推动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推动有关部门印发了《全国工商联会议费管理办法》和《国税系统其他收入管理办法》,研究制定司法行政部门的财务管理办法等。四是完善专项经费管理办法。2013年,财政部印发了《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2013年至201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婴幼儿营养补助项目管理办法》、《中央纪委监察部涉案款物收缴管理暂行办法》、《中央纪委监察部大案要案专项经费管理办法》、《中央财政监狱体制改革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所强制隔离戒毒人员伙食、被服实物量标准》和《在

押罪犯伙食实物量标准》等制度，推进了专项转移支付管理的制度化和规范化。启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实施与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中央补助专项经费管理办法》、《金税工程运行维护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中央补助地方民主党派专项经费管理办法》、《中国东盟海上合作基金管理办法》和《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的制定或修订工作。

#### 四、加强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一) 建立健全行政资产管理制度。一是印发了《政府机关办公通用软件资产配置标准》，对办公通用软件资产实行实物量控制、价格上限控制和最低使用年限控制，规范政府机关办公通用软件配置工作。二是印发了《中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工作规程》，提出中央行政单位资产处置应当遵循的原则，明确各环节办理程序，细化申请材料相关要求，突出资产处置工作需要把握的流程和管理重点，体现了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要求。三是印发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规程》，明确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行政事业单位的管理职责，以及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设置、数据管理和事项管理等要求，推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部署和应用。此外，着手研究行政单位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和处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评估和处置行为。

(二) 夯实资产管理基础。推进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二期建设，印发了《关于部署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二期)有关问题的通知》，启动了二期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部署实施。做好2011年行政事业资产报表通报、2012年行政事业资产报表布置工作，完善资产报表体系，对近年来行政资产数据进行研究分析。

(三) 做好中央行政资产日常监管工作。从严审核中央行政单位2014年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审批中央行政单位资产处置事项，办理中央行政单位所属企业产权登记、股权管理、资产划转等各类管理事项，加强国有资产收入监管，加强资产管理工作和宣传培训工作。

#### 五、研究部署行政政法财政财务和资产管理主要任务

2013年9月，财政部在昆明召开全国财政行政政法暨资产管理工作会议，部长助理刘红薇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会议研究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思路。根据工作思路，明确了财政行政政法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主要工作。一是加快建成以公务支出为重点的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体系。按照统筹考虑、改革创新，控制总量、优化结构，完善标准、适时调整，公开透明、强化监督，分级管理、协同推进的原则，逐步建立完整规范、科学有效的制度价格体系和开支标准体系，研究建设公务支出管理信息平台，为制度执行提供技术支撑。二是加快健全预算管理运行机制。优化支出结构、突出保障重点，坚持量力而行和尽力而为的原则，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区分轻重缓急，区别对待，有保有压，该保的全力保障好，该压的采取切实措施压缩到位。理顺预算

管理职责，完善预算编制方法，把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资产管理以及结转结余资金统筹使用相结合，激活闲置、沉淀资金，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格预算执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和透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三是加快研究构建政法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完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支持司法体制改革；明确政法转移支付开支范围，合理调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结构和投向。四是加快健全行政单位资产管理体制机制。理顺管理体制、健全工作机制，加快立法进程、提升法律层次，夯实基础工作、强化重点监管，加强政策研究、推进改革创新。五是加快建立一支高素质的财政行政政法和资产管理干部队伍。

#### 六、做好统一着装管理工作

一是研究食品药品监督执法队伍统一着装问题。考虑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后，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承担了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抽样检验、稽查办案等一线监督执法任务，按照统一着装与其执法监督职能相一致的原则，根据统一着装审批管理的有关规定，财政部研究建议国务院批准同意食品药品监管执法人员统一着装。经国务院批准，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印发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人员制服服装及标志供应办法》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人员制服服装及标志式样标准》。二是会同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印发了《关于调整人民法院审判服采购指导价的通知》和《关于调整人民检察院检察服采购指导价的通知》，自2013年7月1日起调整人民法院审判服和人民检察院检察服采购价格。

(财政部行政政法司供稿，龚世良、钱志刚执笔)

## 教科文财政财务

2013年，教科文财政财务工作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立足全局、改革创新、改进作风，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创新体制机制，突出工作重点，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共安排财政教科文支出4838亿元，其中：教育支出3400亿元、科学技术支出1015亿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23亿元。

#### 一、守底线建机制，加快推进教育优先发展

(一) 加大教育投入，突出投入重点。继续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进一步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加强财政教育经费使用管理，重点投向农村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和促进教育公平的领域，重点投向农村、边远、贫困、民族等地区，重点投向能解决教育发展瓶颈问题和广大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推动各级各类教育改革发展。

(二) 支持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安排奖补资金160.28亿元，支持中西部农村利用闲置校舍改建幼儿园和增设附属园，鼓励社会参与、多渠道、多形式举办普惠性幼儿园，鼓励地方建立幼儿资助制度，扩大巡回支教试点范围。建立支